

证券代码：300504

证券简称：天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7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423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685.2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3,087,12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77,557,12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5,530,0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8年3月27日出具中汇会验[2018]0658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使用额	项目备案
1	宽带网络终端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1,686	大经信技改备案[2017]08号
2	通信网络物理连接与保护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1,917	大经信技改备案[2017]09号
3	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980	大经信技改备案[2017]11号
4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7,253	大经信技改备案[2017]10号
5	营销服务网络扩建项目	4,717	大经信技改备案[2017]12号
6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	-
	合计	79,553	

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宽带网络终端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通信网络物理连接与保护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以及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进行变更，实施地点由大邑县晋原镇雪山大道一段198号变更为大邑县电子信息产业园。为满足公司整体规划和合理布局的需求，充分发挥公司内部资源的整合优势，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经2020年1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大邑县晋原镇雪山大道一段198号变更为晋原镇工业集中发展区光华路。

经2020年1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市场变化等因素，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效率，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宽带网络终端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通信网络物理连接与保护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营销服务网络扩建项目”的预计完成时间进行调整，将建设完成期限调整至2022年3月31日。

经2022年4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的议案》，考虑到现有通信产品市场的变化，公司对行业未来发展情况进行了谨慎、认真的分析判断，为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效率，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宽带网络终端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延长项目建设完成期限至2023年3月31日。2022年5月9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变更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及现有通信市场情况，公司对行业未来发展情况进行了谨慎、认真的分析判断，为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效率，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后，截至2023年3月31日，未使用金额合计14,180.10万元，公司拟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剩余资金使用计划 (含现金管理收入)
1	宽带网络终端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9152.5
2	移动通信网络优化系统设备扩产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108.91
3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1918.69
	合计	14,180.1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8年8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19年3月14日，公司已提前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400万元募集

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

2021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2年4月7日，公司提前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7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2022年6月13日，公司提前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8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截至2022年6月14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2022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3年6月8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10,000万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一）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在保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

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基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情况，需分阶段、分项目逐步投入，后续按计划暂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可能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况。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对流动资金需求持续增加。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通过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可为公司减少利息负担约365万元（按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一年期为3.65%计算），有效降低了公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6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在保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6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

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升公司经营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全体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不直接或者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的交易，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天邑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天邑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1日